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4月12日，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开尔新材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2016-047）。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6年6月29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为3,993,502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7,727.20万元，成交均价为人民币19.35元，买入股票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1.38%。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